

##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  
宜春力元新能源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核名为准，以下简称“宜春力元”）  
宜春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具体以工商核名为准，以下简称“宜春新材”）
- 投资金额：宜春力元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宜春新材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孙公司涉及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子公司及孙公司成立后可能存在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 1、设立宜春力元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力远”）拟对外投资设立宜春力元新能源有限公司，用于承接公司拟在宜丰县和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的产业化项目。宜春力元注册资本拟定为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 100%，以货币资金出资。

本次对外投资计划以货币出资设立宜春力元，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上审议通过的《关于拟以子公司股权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出资方式进行了相应调整，由以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出资调整为

货币出资。

## 2、设立宜春新材

子公司宜春力元成立后，公司拟以其为出资主体新设孙公司宜春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拟在宜丰县投资的“6万吨高功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的实施主体。宜春新材注册资本拟定为5,000万元，其中宜春力元出资5,0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100%，以货币资金出资。

###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孙公司的议案》，本次投资事项未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一）宜春力元

- 1、公司名称：宜春力元新能源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核名为准）
- 2、公司地址：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具体以工商登记的注册地址为准）
- 3、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 4、法定代表人：张聚东

5、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钢压延加工；电池及电池材料数字化、智能制造、加工与销售；金属及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销售；磷酸铁、磷酸铁锂、碳酸锂、六氟磷酸锂等新材料技术推广及技术咨询、生产、销售等服务；进出口业务（具体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6、设立目的：公司与宜丰县政府和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分别签订投资合同书，拟在当地投资建设“3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材料项目”、“6万吨高功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和“3GWh锂电数字化极片项目”等，本次设立子公司宜春力元用于承接和推动相关产业化项目快速落地。

### 7、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	----------	------	------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货币资金
----------------	--------	------	------

## (二) 宜春新材

1、公司名称：宜春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具体以工商核名为准）

2、公司地址：宜丰县（具体以工商登记的注册地址为准）

3、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4、法定代表人：张聚东

5、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钢压延加工；电池及电池材料数字化、智能制造、加工与销售；金属及金属矿、非金属矿及制品、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的销售；磷酸铁、磷酸铁锂、碳酸锂、六氟磷酸锂等新材料技术推广及技术咨询、生产、销售等服务；进出口业务（具体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6、设立目的：公司与宜丰县政府签订投资合同书，拟在当地投资建设“6万吨高功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本次设立孙公司宜春新材用于相关产业化项目的具体实施。

## 7、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宜春力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	100%	货币资金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规划需要，实现公司回归电池和布局锂电产业链的战略目标，公司拟在宜丰县和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推进“3万吨电池级碳酸锂材料项目”、“6万吨高功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和“3GWh 锂电数字化极片项目”的建设，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与宜丰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项目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和《关于与宜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投资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本次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宜春力元及孙公司宜春新材，是推动上述产业化项目尽快落地的重要步骤，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次投资使用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设立公司及孙公司涉及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能否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成立后可能存在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